附件1

临安区打造“零材料”之城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主要任务** | **工作要求** | **牵头单位** | **责任单位** | **完成时限** |
| 1 | 推进简政放权 | 围绕公民个人全生命周期梳理出生、上学、就业、结婚、生育、置业、就医、退休、养老、殡葬等“一件事”推进全流程“最多跑一次”。形成群众办事需求的标准化办事事项及其办事指南体系，在全区范围实现同一事项统一标准办理。 | 区审管办 | A、B | 10月底前 |
| 2 | 开展减材料行动 | 组织公民个人办事事项全面清理，分三批公布“零材料”事项清单。 | 区审管办 | A、B、C  | 3月底前，公布第一批；4月中旬前公布第二批；5月底前，公布第三批 |
| 3 | 推进信息共享应用 | 进一步完善“一窗受理”平台和共享平台，深化数据归集、电子归档，实现事项颗粒化率100%，数据归集率100%，共享使用率100%，实时在线率90%。 | 区数据资源局 | A、B | 全年 |
| 4 | 深化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” | 优化提升行政服务中心一站式功能、按照“一件事”标准，进一步深化“两集中、两到位”改革，分领域完善“前台受理出件，后分类审批”工作模式，实现“一窗通办”。 | 区审管办 | A、B | 10月底前 |
| 5 | 推动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向基层延伸 | 推进“一窗平台”向镇(街道）行政服务中心和有条件的村(社区)便民服务中心延伸，加大“就近办”推进力度，实现80%以上的公民个人办事事项可在住地附近的镇(街道)和有条件的村(社区)、派出所、银行网点办理。 | 区审管办 | A、B | 10月底前 |
| 6 | 扩大手机APP和自助机履盖范围 | 进一步优化手机APP和综合自助机履盖范围，将列入公民个人办事“零材料逐步纳入移动办理。 | 区审管办 | A、B、C | 10月底前 |

附件2

**2019打造公民个人办事“零材料”之城涉改单位清单**

A类：政府部门单位（25家）：区城市管理局、区档案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教育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气象局、区税务局、区住建局、区人力社保局、市医疗保障临安分局、区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、区卫生健康局、区发改局、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公积金临安分中心、区民政局、区公安分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司法局、区消防大队、区残联、区侨办、区总工会、中国人民银行临安支行。

B类：镇（街道）（18家）：锦城街道、锦北街道、锦南街道、青山湖街道、玲珑街道、高虹镇、太湖源镇、板桥镇、天目山镇、於潜镇、潜川镇、太阳镇、昌化镇、河桥镇、湍口镇、清凉峰镇、龙岗镇、岛石镇。

 C类：公共服务单位（11家）：国资公司（自来水公司）、交投公司（市民卡公司）、供电公司、电信公司、移动公司、联通公司、邮政公司、烟草公司、各燃气公司、中石化公司、中石油公司等